**关于收到上交所交易监管提示函的相关通知**

各分支机构：

我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《交易监管提示函》，根据要求，需向客户提示交易证券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相关风险，督促客户理性投资，审慎交易。现对具体工作要求如下：

一、通过集中交易柜台系统查询分支机构近期（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）交易以及持有证券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的投资者，通过分支机构现场、发送短信、微信等方式及时做好客户交易风险提示工作（具体内容请见附件1）；

二、密切关注客户交易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情况，加强以上证券的交易监控，及时发现、制止可能存在的异常交易行为。

请分支机构务必做好客户解释和沟通工作，做好以上工作的相关留痕。

经纪业务部

2022年11月30日

**附件1：**

**关于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证券交易的风险提示**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近期累计涨幅较大，公司已多次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。上述公告称，公司 1-9月归母净利润为-1.86亿元，新能源乘用车产品是否能够实现量产存在不确定性；控股股东和第二大股东所持股份被恢复拍卖，后续股权拍卖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；公司收到辽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，被采取责令整改的监管措施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请投资者及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查阅上市公司发布的公告信息，持续关注以上证券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审慎做出投资决策，谨慎、合规参与交易。

如投资者因参与以上证券交易发生异常交易行为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视情况从重采取列为重点监控账户、暂停投资者账户交易、限制投资者账户交易、认定为不合格投资者等自律管理措施。

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2年11月30日

**短信：**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“ST曙光（600303）”近期累计涨幅较大，公司已多次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。上述公告称，公司 1-9月归母净利润为-1.86亿元，新能源乘用车产品是否能够实现量产存在不确定性；控股股东和第二大股东所持股份被恢复拍卖，后续股权拍卖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；公司收到辽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，被采取责令整改的监管措施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如投资者因参与以上证券交易发生异常交易行为，上海证券交易将视情况从重采取列为重点监控账户、暂停投资者账户交易、限制投资者账户交易、认定为不合格投资者等自律管理措施。

注：分支机构发送短信，最后一段请务必一起发送，不能省略。